我叫甄轭度。

我心里有个人, 他叫南渚。

南渚和我是青梅竹马,他阳光俊美,像个小太阳。

而我寡言冷淡, 不苟言笑。

1

所有人都喜欢南渚。

我也是。

2

南渚有一天约我出去玩,手机屏幕亮起在我入睡前一秒。

我睡意全无。

删删减减,也只是淡淡地发过去两个字。

好啊。

我又挑了一个小时的衣服, 试的衣服堆满了白色的大床。

最终我选择了试的第一件衣服,淡蓝色的小裙子。这是他第一次约我,我觉得明天会有什么事情发生。

也许是他想.....我?

第二天。

他抱着一个衣着凌乱的女孩子冲我难为情地笑。

我不知道我当时是什么表情, 但是一定很难看。

3

南渚对此一无所觉。

他挠挠头,笑着对我说,这是白婳,我新认识的朋友。不过她刚刚扭了脚,我送她去看医生,咱们改日再一起吃饭,认识一下。

他怀里的女孩子环住他的脖子, 闻言冲我不好意思地一笑。

她是真的好看,和我不同,她的好看,是和南渚天造地设,和谐无比的好看。

我一贯寡言,这个时候自然也没有像怨妇一样,质问他,冲他大喊大叫。

我不信他不知道我的心意,不信这十多年来,从牙牙学语到情窦初开,他的眼里,没有我。

我一贯寡言,这个时候也只能讷讷说: 「嗯。」

淡蓝色的仙女裙子,就像个海啸般的笑话,淹没我的心脏。

4

那天之后, 我坐立难安。

南渚看她的眼里有情。

为什么我能看出来,因为那是我数十年如一日的求而不得。

我试探性地约他,等了一个小时,他回我说,白婳的妈妈进了医院,他不能丢下她不管。

好啊。

我还是这么回他。

似乎对他, 我只有赞同。

我们去跑步!

好啊。

今天一起回家吧!

好啊。

我先照顾一下白婳!

.....

好啊。

年年月月, 自觉低到尘埃里, 也没力气开出花来。

5

此后白婳的名字仿佛环绕的立体音,常常出现:白婳父不详,受了很多委屈,但是她很坚强。

白婳妈妈得了病,家里穷,每天打三份工。

白婳从来不求人,真让人心疼。

南渚一无所觉地和我喋喋不休,毫无阴霾的笑脸,而我握着筷子的手渐渐收紧。

「南渚。」我说, 「食不言。」

他还是笑着,闻言不好意思地摸了摸后脑:「嘿嘿,不好意思,不好意思。」

他好像有一点点的委屈,藏在太阳般温暖的琥珀色眼眸里,我的怨气像被戳破的气球般散得干净。

我低下头,黑发遮住了下垂的眼睫。

傻子。

我几乎要怨恨起他来,怨他不懂,怨他无知。

反正我本来阴暗, 无人爱我。

反正我偏执病态,紧紧抓住他,或者把他拖进泥潭,也没什么奇怪吧。

6

今天南渚和我一起上学。

秋天清冷,万物凋零。

南渚围着棕色围巾同我说话,他走在前面,转过身,踩着哗哗作响的枫叶,忽然顿住,手轻轻从我头上略过,摊开在我面前。

一片明黄的枫叶,与笑意盈盈的淡黄瞳孔,萧瑟而略显冷清的黄色秋季陡然楚楚动人。

他点亮了整个秋天。

7

「你就是甄轭度?真是……特别的名字。|

身边的女生笑意盈盈。

白婳最近被小混混欺负,放学经常被堵在小巷子里要钱,南渚一日发现,便邀请她和我们一起回家。

白婳母亲住院,家里冷冷清清,南渚干脆请她来我们这里。

南家是巨富之家,排场浩浩荡荡,上下学都有豪车接送。我家与他家住得近,父母亦是好朋友,我们在一所大学,两家一合计,干脆让我们每天一起上学。母亲告诉我这件事的时候,眼睛弯出温柔促狭的弧度。

我们本是指腹为婚。

从牙牙学语到跌跌撞撞地走路,再到傻乎乎地抱住对方,没牙的嘴糊对方一脸口水,再到他身子抽条,长成清朗少年模样。

他是我的世界里除了父亲以外的第二个男人,也是最后一个,父亲给了我一个女孩该有的父爱, 南渚是我 共度余生的伴侣。

我从来没喜欢过其他男生,对其他男生的告白不假辞色,更加显得冷若冰霜。我看他们像看除了男女性别外的另一种人,他们不可能是我的父亲,更不可能是我的伴侣,他们的狂热追求常常使我困惑甚至怜悯。

怜悯他们日日做无用功,对一个甚至没有将他们正确对待的女生送出无辜的,注定枯死在垃圾箱的玫瑰。

有人问我,我喜欢的男生是什么样子。

来自一个总是目光晦涩地看着我的男人。

绝望地, 疑惑地。

如果喜欢也有样子, 那就是南渚。

8

平稳行驶的车上,白色连衣裙的女孩眉眼弯弯,脸上是恰到好处的尴尬,似乎对提到我的名字感到局促。

我没有说话,只是淡淡看了她一眼。

南渚第一次把女孩带回家,看来对她印象很好,我几乎都能想象南家上下的惊讶。

据说他们相遇在一条路上,一个碰瓷的人挑中南渚的车,在他车前呻吟,做出被撞的样子。南家司机见怪不怪,把人扶到一边后就要重新发动车子,被路过的白婳看到,以为他们要逃逸,正义十足地拦在车前,自己却被刮倒。

再后来,就是我在南渚约我的地方,看到了被南渚抱着的她。

9

白婳对我的冷漠手足无措。

体现在坐在车副驾的南渚投来的诧异目光。

其实我浑身僵硬,委屈无措,面上却表现出阴郁与高不可攀。

伪装终究是伪装,真假对比,答案自明。与白婳比,我从来不是什么良善种,亦非可爱人。

车里气氛冷凝而尴尬。

我把头扭向窗外, 高楼倒退, 渐渐模糊不清。

车轻轻一顿。

到家了。

10

我第一次和南渚吵架。

我们在南渚家用餐,白婳好奇参观,一回头打碎了什么。

我望过去,一支水晶百合摔到地上,粉碎,每个碎块都折射着细碎的灯光。

我的神情凝住,冲过去把她推到一边。

这是.....我送给南渚的礼物。

「啊!」南渚显然也想到了,他蹲下来和我一起捡那些碎块。

「对不起……我不是故意的……」白婳无措地说。

「闭嘴。」我打断她的欲言又止,看着她的脸色变得苍白。

「我……对不起,我可以赔给你。」

「赔? 嗯? 你! 」

我想说, 甄家家大业大, 怎会缺这一支水晶百合? 更何况, 这是我唯一一次鼓起勇气送他礼物。

「你拿什么赔?」

她好像被戳到痛处,捂住脸哭了起来: 「对不起,我虽然现在没钱,但是我一定会还给你……」

南渚好像也以为我在讽刺白婳的贫穷,他说: 「算了吧, 小度, 不过是一朵水晶花而已。」

他的神色柔软而诚恳,我不可思议地盯着他。

半晌,我冷冷地说:「是啊,不过是一支花而已。」

11

夜深人静,窗外树影渺渺。

我躺在床上。

天花板上明明空无一物, 我却只是盯着它。

紧绷的思绪稍稍放松,温热的水流就要漫出眼眶。

所有人都在沉睡,黑夜仿佛把此刻与白天分为两个世界,一切都可以在这种安静下尘埃落定。

「噗」地一声,好像是什么落到枕边。

我打开身边的灯,一本书静静躺在那里,墨绿的封面,没有名字,我虽然惊异于它的凭空出现,但莫名的冲动使我打开了它。

匆匆一览间,我看到了我的名字。

卧室的灯亮了一夜,当啾啾鸟鸣响起时,我摸了摸眼眶,那里因为一夜的巨变微微肿起。

阳光慷慨,楼下南渚已进门来,他笑着和每个人打招呼:「阿姨好,小度起了吗?」

我神情恍惚,找遍房间,也没有一本墨绿色的书。

12

妈妈在叫我,显然对我的赖床表示惊讶。

我扬声说: 「妈妈,对不起,我.....有点不舒服。」

于是便以此为借口不去上学,偷得一天闲暇。

我的房间在二楼,窗外的桂花枝丫将将伸进来,我撑着窗台向下看,南渚低着头,很失望似的,上车走了。

昨晚我们不欢而散,白婳很早提出回家,是南家的司机把她送回去的。

我看着他的头发,在清晨的阳光下微微泛着金色的光。

我知道他为什么闷闷不乐,但是。

但是。

几年后拥着白婳眼睁睁看着我去死的人,也是他。

我看着他脸上的稚气,与书中的文字对比,一阵不明的呕意,在身体缓缓泛到喉咙。

13

按照「书中」说的,接下来,我会一次次「欺辱」白婳,然后一次次因为这个和南渚吵架,最后我几近疯魔,找人绑架白婳,谁知道绑匪反悔,我和白婳一起被困。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他最终选择了她。

真是, 完美的「恶毒女配」的一生。

至少在读者看来:这个女配出身名门,青梅竹马,求而不得,因爱生恨,最后被解决,然后王子和姑娘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

一开始我自然是惊奇的,随后是恐惧,还有释然,无怪我是「甄轭度」。

后来想想,我确实是这样的人啊。

昨天晚上,我确实对白婳起了不好的心思。

如果她消失.....

我知道自己何等阴暗, 想要白婳死, 对我来说, 实在不是什么需要突破道德底线的事。我也不会感到愧疚。

14

下午有人敲响了我的房门。

来者发质硬直,面孔青春而桀骜。

我恹恹地问:「你来做什么?」

「看你没来上课,以为你横尸家里。」说话还是难听,只是我今天懒得争论。

他坐在我身边,侧过头来看我;我坐在飘窗上,揪了朵桂花嗅闻。

他的脸棱角分明,瞳孔黑沉,仿佛看透万事,我与他对视半晌,若无其事地扭头。

「哎,你想过自己生活在一本书里吗?」

15

「你怎么了? |

「我?我没事。」

他轻嗤: 「撒谎。你从来不问这么虚无的问题,你对什么都不感兴趣。」

「哈?你很了解我吗?」我看着他,目光近乎挑衅。

「不多,比你自己多一点。」他笑了一下。

「鉴于你今天反常地让我感兴趣,我就纡尊降贵地回答你。」他调下飘窗,伸了个懒腰,墨绿色的卫衣随动作向上,隐隐露出腰线,流畅结实。

他背对着我,手搭上门把手,低声说:「那又如何。」

16

我开始觉得我疯了。

来路不明的书,求而不得的绝望,未知的未来张开了恶魔的翅膀。

晚上, 楼下喧嚣, 车光闪烁。

我慢慢走下旋转扶梯,冰冷的铁艺雕花硌着手心。

佣人们窃窃私语,用一种狂热、八卦的语气。

「哎,你看到了吗?」

「没有,什么事这么热闹?」

「你还不知道啊,我跟你说.....」

不用听,我知道她们在说什么,白婳的生父找到了她,白父有权有势,誓要把欠白婳的爱都给她。

那本书告诉我了。

17

我一点都不惊讶,我甚至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。

这下是真的郎才女貌,门当户对。

南渚发现白婳是他小时候的玩伴,和她感情越来越好。

而我,不过是一块可怜的补丁,为他们光鲜亮丽的爱情做无用的点缀。

18

今晚南渚来找我, 我把他拒之门外。

19

佣人窃窃私语,说着我的笑话。

无所谓。

我从小听到大。

商业联姻,母亲怀我的时候,父亲出轨。

从那时候起,母亲时常恍惚。

她清醒的时候,会促狭地问我和南渚的事情,温暖的手轻轻摸我的脸;她疯起来,会一遍遍描一副永远画不完的油画。

哈, 偌大一个家, 空空荡荡。

20

白家与南家不相上下,白婳回家当晚,宴会的邀请函就到了我的手上。

金色的纸张,黑色的隶书,鲜明地昭告着难以忽视的存在感。

按照「剧情」,今晚的我感到南渚被夺走的危机,会把他拉到花园表白。

南渚会不知所措地看着我,然后白婳会发现我们,捂着嘴跑开,然后,南渚会抛下我去追她。

他那时候看着我,要说什么呢?

说他一直对我像对妹妹一样? 说他很惊讶?

我终是不能知道那个未竟的夜的答案。

只是看着他急急忙忙追逐白婳的背影,一切都没有了意义。

我仔细地收好邀请函,换上那件蓝色的连衣裙,轻轻抹了一下脸,走出房间,按着扶手,说:「备礼,今晚去白府。」

我那可怜的自尊啊。

纵然心里摇摇欲坠,面上还是风雨不侵。

这是我所能拥有的全部:无望的单恋,廉价的自尊心。

21

衣香鬓影。

南渚身边有一群女生叽叽喳喳,他好像在找什么一样四处张望。然而礼仪极好,最起码他身边的女生都在娇笑。

他发现了进门的我, 眼睛一亮, 一边礼貌地道歉挣脱人群, 一边向我跑过来。

我取了支香槟,盯着微微晃动的酒液出神。

「小度!」他惊喜的脸近在咫尺,「我以为你不会来。」

「我不可以来吗?」我反问他。

「呃……只是觉得你不怎么喜欢小婳的样子。」

「那你倒是说说,我为什么不喜欢她?」我盯着他。

他左右看了看,就是不敢看我,最后小声说: 「因为她弄坏了你送我的礼物?」

你真的这么认为吗?

我蓦地拉住他的手,往白家的花园走去,越走越快,现在和书中的描写重合了吧,一样地走,一样地奔向那无望的结果。

我向来自尊比天高,抱住它就不撒手,本来已经知道了难堪的结果,却还是要做。

或许我真的不甘心。

花园深处寂静无声, 我停下来直视南渚的眼睛, 说: 「我喜欢你。」

他的瞳孔像蜂蜜一般黄,温暖且甜,此时微微放大地看着我。

他张了张嘴,正欲说什么,我的余光已然看到了长裙的衣角。

白婳。

我突然失去了兴趣。

「当我什么都没说,晚安。」

我逃跑了,以自己知道的狼狈。

明明注定的结果,明明是自取其辱,却还要飞蛾扑火?可笑。

我拼命地跑,第一次那么不顾仪态,路上遇到一个人拦我,我一个借力,干脆拉着他一起狂奔。

不知跑了多久,我停了下来。被我拉着的人一直很安静,我扶着膝盖喘了口气,转头看了看他。

是他。

白日里漫不经心探望我的男人,盛家小公子,盛桥。

玩世不恭,冷淡且偏执,送过我一支玫瑰,而玫瑰死在垃圾桶。

我知道他喜欢我,以我不懂的方式。

也是他, 笑着说: 「你真可怜。」

我一向对他避而远之, 今日却误打误撞, 拉着他跑尽了我隐秘的心路变化。

「你也晚安。」呼吸回复正常,我无意多说,正欲离去。

随便什么地方,只要没有人,让我.....安安静静地,待着。

「嗳,抬头。」下意识地抬头,满目繁星猛地攫取住我的呼吸。

长星划过头顶, 也会划过无数府州。

千里同赏月,万人共星河。

剧情、爱恨……都离我而去,余光中盛桥已枕着双手躺在了草坪上。

我索性学他躺下来,名贵的裙子毫不在意地归属于土地。

23

梦终究是梦, 现实还是一如既往地恶心。

南渚今天迟到了。

白婳在他身后进来, 道歉, 坐下。

有人窃窃私语: 「听说白婳认祖归宗了。」

「有颜有钱,性格又好,谁不喜欢她?」

南渚喜欢, 我不喜欢。

下课后南渚在身后追上我。

「小度!」

我没有理他, 他的声音渐渐近了。

他喊:「小度!」

又说: 「你怎么了, 怎么不理我?」

四下无人,他羞涩地低声问我,眼里是我看不懂的细碎光芒。

「你.....你昨晚,是什么意思?」

我反问: 「昨天白婳和你说什么?」

出乎意料,他说:「没什么,昨天你突然跑掉,我去追你了。」

他吐了吐舌头: 「你跑得太快, 我没追上, 被爸爸拉走啦。」

「你.....有什么要对我说的吗?」

他像一只小狗狗般看着我。

我摸上他的脸。

我的手常年冰凉,慢慢从他挺直的鼻梁划到他的嘴唇。

我说: 「就是这个意思。」

他一瞬间变得激动起来: 「真的吗,小度你也喜欢我!」

他原地蹦了几下, 很兴奋的样子, 又扑过来给我一个大大的拥抱。

「我们在一起好吗?」

他的身上很暖, 他的体温是我所没有的。

我紧紧皱起了眉头。

不对。

剧情不是这样。

24

我应该表白,然后白婳听到跑掉,南渚去追,难堪的我知道南渚儿时的玩伴是白婳,于是偷走信物假装是我。

南渚怒火中烧,我们的关系隐隐出现裂痕。

但不是这样, 他说喜欢我, 要做我男朋友。

这不对, 我冷静地想。

温暖,像阳光般的温暖,我多么渴望的东西。

我推开南渚,说:「小时候和你一起玩的人是白婳。」

我缺爱, 却更怕死。

那本书给我安排了结局,读者们都欢欣鼓舞的结局。

我若是和南渚在一起,终究会因为白婳分开。

我真的怕死。

小说中我掉落悬崖, 死无全尸。

太阳太大, 我却还是浑身发冷, 紧紧裹住自己。

我死了, 我疯疯癫癫的妈妈怎么活呢?

我头也不回。

25

「你答应他了对吗?」

楚楚可怜的哭音, 是白婳。

她盯着我,眼角泛红,看来白父确实宠爱她,衣服的档次得到了提升。

据说白家的家主自她妈妈逃走后一直单身。

感天动地。

「关你什么事?喜欢南渚去和他表白,缠着我会让我以为你喜欢我。」

「你!」她第一次露出明显的愤恨,很快又泪水涟涟。

25

「怎么了, 失望吗? 他不喜欢你, 却向我表白? |

「你听到了吧,那天晚上,什么心情呢?」

我漠然走过她,在和她靠近的一刻,低声说:「所谓善良,所谓纯洁,不过如此。」

多么尖酸刻薄的话。

她在我身后大喊: 「你这种钟鸣鼎食的大小姐懂什么! 你有我懂他吗?」

「你知不知道在我被欺负的时候,他出现帮我,他对我那么好!」

「你不知道吧,他亲口对我说,不愿意和你相处!哈!你在装什么?你在强撑吗?你不会哭了吧!我喜欢他!他喜欢你吗?」

爱情果然使人盲目, 先是我, 后是她。

不过她多幸运啊,她终将和南渚在一起,不必感受心碎的滋味,她胜,我败,我看清了不属于我的爱情,她拿走了它们和我耀武扬威。

在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之前,我滚下山崖,自此拉上了这荒唐剧本的幕帘。

我这种钟鸣鼎食的大小姐,从未抬头看看那天上的月亮。

如果没有盛桥。

如果没有盛桥。

26

盛桥站在树荫下,戴着他最爱的铁三角倚在树干旁。他穿着黑色卫衣,白色的耳机线在衣服表面微微晃动。他一边脸颊微动,像是在嚼口香糖,垂眸盯着地面的某一点,眼神涣散,半晌吐出一个泡泡来。

「哎!」我走向他,「在干吗?」

泡泡「噗」地爆掉,他重新嚼起来,凤眼挑着显得盛气凌人: 「上我的车,我和你一起回去。」

他总是一副没心没肺的样子,心思却比我都细,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,但是会用自己的方式安慰我。

也许我现在内心虚弱,居然从这种话里觉出温暖,我认为最没用的、最廉价的,感情。

「多谢。」

他很诧异地看我,旋即站直身子走在前面:「哼,你也不是那么不识好人心。」

我理了理有点凌乱的袖子, 默不作声地跟上他。

昨天晚上匆匆忙忙被我拉住的手,大概是温暖的,而后他反握上来,掌心在接触的地方生出汗意。

假如那时候,南渚向我伸出手。

是不是就不会,在漫长的煎熬中,抓着悬崖石头的手,一点一点失去力量。

一点一点的,汗水;一闪一闪的,星星;一起,跑起来——

我忽然解开了什么枷锁,跑上前抓住他垂下的手,书包里的水晶挂饰叮当作响,风声略过我,转瞬扬起我的发丝,打着卷奔开,谁在乎风呢?谁在乎雨呢?谁在乎?

「喂——你发什么疯——!」

「你管我——!」我比任何装腔作势交际的时候更大声。

就这么,不管不顾地,跑起来吧——

27

他精心打理过的短发在风中凌乱,挑染的一抹紫色分外亮眼。

斜眼看我: 「你真是……捉摸不定。」

我喘了口气,凉风窜进喉咙,解了若有若无的痒。

「哈,又不是第一天认识。」

他哼了声,纤长的手指把额发撸起,露出光洁的额发,无语地白了我一眼,很快他直接揉乱我的头发。

顺着他的力量低头时,石板路面上的一片落叶翻了个身,咕噜咕噜地跟着奔袭的路离开我的视线。

它认识那日落在我头上的叶子吗?它兄弟被南渚从我头上拿下来时,有没有告诉它那时候南渚的手是冷还是暖?

然而它离开了,我也无从开口。

「我很高兴。」盛桥说。

「那么你应当向我道谢。」我拍掉他的手。

他哼笑: 「我表达谢意的方式一般是以身相许。」

我说:「好吧,我承认,我谢谢你。」

「和你的全家。」

他大笑起来, 过分深刻的五官是老电影也磨灭不了的鲜明。

远处天空群雁略过,山起薄雾,凉意使人精神一震。

冬天来了, 秋天和那片落叶, 就永久地沉睡吧。

28

我现在不时会想,如果我接受盛桥,是不是就不会落得个书中的下场?

有一个问题是:倘若与一人共度余生,你会选择你爱的人,还是爱你的人?

可惜现实往往不是非黑即白。

我喜欢南渚吗?或者我只是随便地喜欢了他一下?盛桥喜欢我吗?人心易变,曾经母亲选择了喜欢她的父亲,可惜他不多时便原形毕露,流连欢场。

我没那么喜欢南渚, 盛桥也没那么喜欢我。

盛桥今天强塞给我一束百合,明明在意,眼光却放在别处。百合是鲜活的,不似我送给南渚的水晶般,名贵且易碎,手上的这束清新优雅,露珠宛在,我剪下一枝把玩片刻,索然无味地扔进垃圾桶。

我不喜欢百合,虽然我曾经渴望拥有那样的爱情,因此我送给南渚一支百合,那是我少有的慌乱时刻:他知道我的心意吗?

与君相守,直至白头,纯真永在,百年不湮。

可惜它碎掉了,也无人为它讨个公道,人类拉拉扯扯,心碎或漠然,它碎成瓣的尸体反射着这人世。

我不是百合花,不喜欢花那么没用的东西,我早已深知不配风花雪月,在另一个时空却妄自尊大,落得凄凉下场。

虽然现在事态发展出乎意料,但是,爱情,我是决计不会碰的了。

像我这样的人,还是不要污染爱情了。

鱼和熊掌, 我哪个都要不得。

就像光影会相交,最终仍不免分离。旅人放下挡在眼前的手,茫然四望——太阳缓缓上升,另一个方向, 圆月淡得只剩一个影子,茜草色模糊了黑与白的边界,旧日逝去,天地光明大放。

旅人眼角那滴晶莹泪珠,究竟是因为阳光太刺眼,还是大梦终醒的悔恨?

29

南渚白婳童年相识,后分离至今,他们不仅童年「约定嫁娶」(书中描述,若有作者的话,想必是爱情的锦上添花),更有一同被绑架获救的交情。

白婳母亲原先是小城市来的大学生,一夜被人下药,误闯入白家家主的房间,珠胎暗结,白家家主对她念念不忘,一直在寻找她,她藏得也好,直到患病需要得到更好的医治,转入大医院时才被白父找到。

「我」无意间知道了他们这件事,还知道他们有信物,当时的「我」眼见他们感情升温,偷走信物误导南 渚。

可惜不知道是善恶终有报,还是冥冥之中作者的意志,反正最后的我像个跳梁小丑,落得个悲剧收场。

所以我把真相告诉南渚,就请他们好好地,在一起吧。

30

今日上学看到他们两个走在一起说说笑笑。

甚好。

我父亲的私生子上门,母亲受到刺激,在角落里念念叨叨。

我把他打了出去。

适逢盛桥路过,那个私生子还没放狠话,盛桥的保镖就把他架了出去。

他眯着眼,手插在口袋里,薄唇挑起,似笑非笑。

「喂。」我说。

「合作吧。」

31

说来我们同病相怜,我父亲寻花问柳,但家中始终只承认我一位,而盛桥呢,他的兄长,是私生子。

不过他比我有手段,是家中属意的继承人。

我提出合作,他助我拿到甄家大权,我促成两家合作。

「没有联姻?」

「没有。」

「这或许更快。」

「拒绝。」

「你还想着他? |

「.....不。」

「当真?」

「当真。」

「听说南家那个废物要订婚了,和白家的......遗珠。」

.....

「与我何干。」

「别那么叫他。」

32

「小度,你最近一直在躲着我。」

南渚好像一夕间成长了许多,变成了我看不懂的样子。

他的俊美不再无害,而有了近似于盛桥的咄咄逼人,当他低头长久地对我投以注目,那凝望的视线即使是 我也感到压力。

我不再看他,只是顾自把玩手中的钢笔,敛起眼睫淡淡地说: 「怎么会? |

「可是你和盛桥……」

「听说你要和白婳订婚了,恭喜。」他好像被谁打了一拳似的,气势低落下来。

「这是权宜之计,我……」

「不必多说了,希望你对白婳好一些。」我直视他,「喜欢就告诉她,不要压抑自己,最重要的是,给她 足够的安全感。」我不知道是不是在说给自己。

「言尽于此,抱歉。」我欠身离开,第一次把背影留给他。

之前一直是我看着他,看着他肆意地笑,看着他离去,看着他抱着白婳。

无望的注视是无用的花朵,从我选择转身的那一刻,花瓣凋零,两个世界从此泾渭分明。

我轻声说: 「抱歉。」

「小度!小度!我! .....对不起。」

「是我一直以来的摇摆不定害了你,对不起,我.....对不起,对不起.....」

他可能在落泪吧。

不用道歉, 本来我也......

不该奢望。

32

我反而慢慢开始欣赏白婳,从那样困难的环境出来,却依然保持一颗善良的心。

这不是我说的,是书中写的。

「也许就是这样出淤泥而不染的纯洁吸引了南渚,使得他看清了青梅的恶毒面目,从而收获了自己的幸福。」

呵。

我所欣赏的,不是白婳的天真,而是藏在纯洁表面下,和我如出一辙的不择手段与疯狂。

她的生存之道,就是在不堪的环境下,以「善良」做武器,可怜她的人对她倍加怜爱,讨厌她的人,不敢攻击她。

谁会想要欺负一个楚楚可怜的女生,让自己显得像个恶人呢?

而我的生存之道,就是用冷漠武装自己,拒绝一切可能的伤害,或者美好。

希望白婳把手段用在南渚身上,从此「过上幸福的生活」吧。

他们天造地设。

33

半年后。

看到我父亲不敢置信的脸时,我好像并没有想象中的激动。

我坐在会议室中间的椅子上,两排的董事默然无声。

我亲爱的父亲,一夕变成了只能吃红利的局外人。

而我,将是甄家新任的董事长。

他牙根紧咬, 颧骨凸出, 往昔风流的模样荡然无存。

他就是用这样一副好皮相,骗了我养在深闺的母亲,杜家唯一的继承人,从此一跃冲天。

可惜现在, 他的脸慢慢爬上皱纹。

他老了。

34

高跟鞋的声音砸在地上, 职员们低下头做事, 脸上还有残余的好奇。

盛桥换上西装,银灰色,又骚气又禁欲,抬了抬眼镜:「恭喜恭喜,今晚约饭?」

「不行。」

「别那么无情……」

我把手机挡在他脸前:「有约。」

「喂喂,你宁可答应白婳也不答应我,我的地位难道比她还低?」

「嗯哼。」我难得语气轻松,自从放下那一段无疾而终的感情,我仿佛挣脱了什么沉重的加锁,由内而外地轻快起来。

南白两家定亲,他们感情甚笃,不知道约我做什么。

无所谓,我对她,很有兴趣。

35

侍者送上咖啡,又悄然离去。

我浅浅啜了一口, 热气升腾, 模糊了对面的白色人影。

她还是那么喜欢白色,坐在那里像朵白莲花,眼圈微红,仿佛被我欺负,已经有好几个人朝我看来。

「找我有什么事,是专程来听我祝福你们的吗?」

她好似回神, 掩不住的刻骨目光投向我。

「他一直在想你,聊天的时候会出神,看着你们的照片傻笑,有一天他失魂落魄地回来,没打伞,从头湿到脚。|

我没有说话,她看起来也不需要我说什么,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。

「明明我们的相遇好似上天注定,可是偏偏有一个你。我说你歧视我,他也说让我多多体谅你,还为你向 我道歉! 凭什么! 凭什么! 」

「小婳啊,她很善良的。」

「我只是看她可怜……」

南渚曾经这么说,真应该让他看看自己的眼光。

「我对你们不感兴趣,长话短说吧。」

「我只是想知道,他究竟爱我,还是爱你。」

她放下端在手中丝毫未动的咖啡,向我诡异一笑,眼中的疯狂像火一般令人窒息。

眩晕袭来。

没想到,千算万算,还是躲不过,这一场命定的陨落......

36

粗糙的绳子磨破了手腕,我轻轻挣扎,却挣不开。

白婳居高临下,旁边是两个男人。

「我会假装和你一起被绑架。」她诡异一笑,「南渚到底会选择你,还是我呢?」

我垂下头,我已经和他说得很清楚,他应该不会再管我了。

「蠢货。| 我说。

「你说什么?」她对我怒目圆睁。

我只是轻嗤一声,不再说话。

我已经走出那个怪圈,情情爱爱不能再阻挡我的脚步,高级定制的鞋包,手工定制的衣服,体面的工作和身份,都不过是我的倚仗,我的风光,而如今我的一切,都是靠自己双手所得,上不愧天,下不愧地,俯仰观之,人生景色尽在眼底。

而她还是扮着楚楚可怜,在岌岌可危的台子上唱着自怨自艾的戏,用泪水做武器,善良做借口,可成年人的世界,不是谁会哭就能笑到最后。

而我, 早非当日之我。

白婳让人把自己绑住,靠着集装箱,黑发遮住半边脸,像被虐待一般。

「你们要什么我都给,放开她们! | 南渚出现在仓库门口,气喘吁吁,显然是十分急切地赶到。

两个男人对了个眼神。

「赎金拿来了吗?」

「一百万,都在这里了。」他把箱子打开,谨慎地推过来。

- 一百万,是还未成为南家家主的南渚能够拿出的极限。
- 一个男人确认是真的,抱着臂哼笑:「你听错了,一百万,一个人。」

「你们!」

他们一人一把刀,分别横在我和白婳的脖子上,微微用力。

啧, 我每天都用精油保养脖子, 真是的。

「选一个吧,大少爷。」

「我回去再拿一百万,你放开她!」南渚看着我,目眦欲裂。

「我们可等不起,南家、白家、甄家要报复起来,我们小喽啰可承受不起。」

「选一个吧。快点! |

白婳声音颤抖地喊了一声: 「南哥哥, 救我!」

我则冷眼看着他们。

南渚嘴唇颤抖,良久闭上眼睛: 「我选……」

37

「我选.....

本以为不在意,可那一瞬间,我还是想了许多。

年幼、年少、年长;争吵、默契、傲娇。

我见过他所有的面目,像陪他走了一遍河山,两个旅人只有彼此,别无其他。

没有食物、没有水,涉过沙漠,泅入深海,夜幕下的两个人,影子也是相依相偎的。

直到一天,天亮了,他们背靠着背,走向不同的终点,头也不回。

水晶落地,溅开无数棱面,折射着不同的地方,不同的表情。

「我选……白婳……」

我和他二十多年的大梦,终于宣告终结。

「哦?那这个你就不要了?听说南大少和甄小姐青梅竹马,如今看来,啧啧啧.....」

「闭嘴!」南渚抱起低声啜泣的白婳,白婳像寻求安全感一样钻进他怀里,暗地却给了我一个胜者的笑容,她以口型说:「你……输……了……」

南渚深深看了我一眼,张开嘴,却又闭上。

「甄小姐,哥们送你上路。」

男人们狞笑着靠近我, 手中的刀寒光闪闪。

南渚不忍心见到这个场景,跑出仓库。仓库是废弃的仓库,灰尘在阳光下飞扬,少年奔跑的姿态都看得不甚清晰。

我闭上眼睛。

「动手!」

子弹没入肉体的声音, 我缓缓扬起一抹笑。

呵。

38

劫匪捂住胸口倒在我面前,脸上满是不可置信。

我把绑手的绳子一扔, 站起来活络了一下筋骨。

请来的雇佣兵真是好用,比这两个劫匪好点。

我走过傻住的南渚和白婳,有人恭敬地递过文件袋,我轻轻把它拍进白婳怀里。

「小度!你!你早就知道!」南渚眼圈微红,眼中即有不敢置信,又有劫后余生的庆幸。

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……」

「白婳串通绑匪的证据在里面,不如先想想怎么脱罪。」

我不再听他们的争吵,一个人跑起来,郊外人迹罕至,阳光清澈透明,深吸一口,像饮下加冰的威士忌, 爽意在胸口碰撞。

目之所见的今天, 一个男人倚车看来, 嘴角高高上扬。

那一抹紫色鲜活而瞩目,一个明媚的春天,想必就在不远处。

番外·南渚篇

1

有的时候,做一些事,是需要一点点勇气的。

比如把藏在心里的花束拿出来,比如向他人吐露羞涩的爱语。

相处得越久,就越胆小。

她是真的喜欢我吗?我是喜欢她的吗?她看着我的眼睛中有谁?我.....能不能给她幸福?

小度, 小度。

骄傲又脆弱,美丽得让人心折。

我 18 岁生日那天,她用微凉的手指递过来冰霜般的水晶花,我努力地找,想要看看她的世界中,到底有没有我。

我在她的回眸中捕捉流转的光影,惊鸿一瞥间,发现了自己的倒影。

我想要和她表白。

把全天下的玫瑰都送给她,把星星都掬起来捧到她面前。

我们不仅仅是挚友,还将会是最合拍的伴侣。我们会一起老去,在同一块墓碑下握着手长眠。

2

我踯躅,徘徊,轻轻按下「发送」键。

「明天有时间吗?」

我看着不远处房子的灯光,那里住着我的心上人。

我焦急地等, 寂寞地等。

度日如年。

不知道是什么时候,她回复道:

「好啊。」

仿佛一瞬百花盛放, 我欣喜若狂。

3

白婳是.....一个意外。

她和小度完全不同,她柔弱、善良,甚至无法保护自己,我第一次见她时,她被人推倒,抢走了钱包。

我本想把她扶起来,她却倒在我的怀里。

我手忙脚乱地推开她,一抬头,小度静静地站在那里。

她穿着淡蓝色的裙子,像下凡的仙子。

白婳啜泣起来,我们不欢而散。

4

后来, 小度送给我的礼物被白婳摔碎, 第二天她对我便像换了个人。

我应该是要道歉的,我应该是要哄她的,可是冥冥之中,有一股奇怪的力量驱使着我与她渐行渐远。好似有人告诉我,白婳和我天生一对,可是我不喜欢她,为什么一见到她,身体就不听使唤呢?

我无比厌恶身不由己的感觉,尝试抵制却收获甚微。

白婳找到了父亲, 她竟然是白家家主的女儿。

他们有意让我们联姻。

「瞧瞧这两个孩子,多般配啊.....」

「是啊是啊……」

我不喜欢她!我在心里怒吼,努力抵制着那些本不该有的念头。

你和白婳注定要在一起.....

是谁?谁在说话?谁?出来啊,为什么要控制我!

你爱白婳.....

不! 我不爱她! 我爱的是, 我爱的是......

头痛欲裂。

唇齿间那三个字像被阻住一般。

我爱你.....

**/**\.....

父亲有三个私生子,他们和我同岁,站在我面前,恍惚比我还要高。

他们眼中满是跃跃欲试,和要从我身上撕下什么的狠劲。

是啊,我,成年了。

我听到自己的声音, 古井无波:

「是的,我喜欢……白婳。」

谁在控制我有什么关系呢? 谁在嘲讽我的懦弱? 谁对我失望了? 这些, 都没有关系啊。

有的人看似光风霁月, 也不过是命运操纵的, 可怜人。

命运,权贵,施与我的软弱无力,优柔寡断,才是一切一切,最大的悲剧。

我生来如此。